

镇赉县委政法委求真务实 践行为民宗旨



镇赉县委政法委到团结社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圆梦微心愿服务实践活动。

本报讯(刘岩文/摄)自“我为群众办实事”政法委把教育整顿同推动工作、解决群众实际困难结合起来,真正扑下身子,深

入城乡、企业、校园、社区、机关单位开展法律宣传宣讲、征求各方意见,通过察民情、解民忧、送温暖、送服务,为群众解决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急难愁盼”问题,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深入社区普法为民。3月中下旬,他们深入到团结社区,开展进社区认领微心愿活动,为小区里的学生赠送书包20个,并与社区工作人员一起入户开展法律宣传,还帮助小区居民清理卫生。4月20日,为推进“为民办实事活动”走深走实,政法委党支部经过考察承接了“规范提升党员活动室 打造党建工作新阵地”书记项目,拨款1.3万元给团结社区,帮助团结社区打造好党群服务中心,为社区党员服务中心完善设备,以便于开展普法宣传、系列党课宣讲及建立长效机制等服务活动,提升、深化了党建联盟活动。

深入基层排忧解难。4月20日政法委在教育整顿第二次座谈会征求意见

时,铁路方反映坦途镇哈拉干吐铁路下穿涵洞积水严重,影响村民生产生活。次日,政法委联合坦途镇以及交通、铁路等部门深入到现场查看积水情况。经现场查看,初步判断是由于止水带老化破损,导致地下水返水。经研究决定,在返水问题没有彻底解决前,由交通部门负责不定期抽水,确保居民出行安全。

深入农村扶贫济困。3月30日,县委政法委协调嘎什根乡卫生院为部分患病困难群众体检,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问题。4月27日,县委政法委派驻乌兰吐村驻村工作队开展反邪教知识宣传,利用村民闲暇时间向他们发放反邪教宣传资料,并向他们详细讲解了邪教的危害,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对防范邪教的警觉性。为解决部分贫困群众购买生产资料资金不足的问题,乌兰吐村驻村工作队积极与镇赉县农村商业银行嘎什根支行联系,帮助贫困群众办理扶贫贴息贷款。



镇赉县公安局派出所民警帮助村民找回丢失的母牛。

本报讯(韩麟麟文/摄)从3月初开始,镇赉县公安局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民实践活动,把教育整顿同解决群众实际困难结合起来,广大公安民警扑下身子从实际出发,围绕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切实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办到群众心坎上。

以群众情感需求为导向开展暖民活动。为深入查访民情民意,镇赉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进企业、进村屯、进社区、进学校、进单位”,走访服务对象、特殊群体、困难企业、困难群众,深入矛盾纠纷易发地、治安隐患集中地,把察民情访民意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第一步,广泛听取意见、了解民生需求、知晓基层的困难事,以诚恳的态度、务实的作风,拿出为民惠民便民的实招硬招,切实解决群众的烦心事。“五进四访”期间,镇赉县公安局召开群众报告会23场,民警累计走访群众1万余户,征求意见建议300余条。

“志愿服务”进社区。3月27日,镇赉县公安局组织民警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志愿服务进社区”主题活动。30余名年轻民警拿上扫帚、铁锹等工具,在武装部家属小区内清洁南路及南路两侧的垃圾、小广告、绿化带内的纸屑垃圾等。同时,民警与小区内居民面对面进行交流,征求意见建议。民警们用实际行动提升了小区内的环境卫生,获得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安全知识”进校园。3月29日,镇赉县公安局交通巡警大队按照《关于开展中小学交通安全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精神,组织民警全力开展“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活动。活动中,宣传民警到镇赉县五棵树镇中心小学以“知危险会避险,重细节平安行”为主题,大力宣传交通安全知识。向广大师生讲解剖析交通事故案例,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提示提醒家长加强安全教育、履行监护职责,提高未成年人的“知危险、会避险”“重细节平安行”的自我保护能力。让广大学生树立“安全文明出行”理念,养成“守法平安出行”的习惯,增强了交通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文明意识。

以群众平安需求为导向开展护民活动。自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镇赉县公安局聚焦聚力公安主责主业,紧盯群众反映最强烈、关系群众切身利益最直接的“民生小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盗抢骗”等多发性犯罪开展集中打击整治,做到精准打击、快侦、快破。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镇赉县公安局先后破获多起涉及民生的盗窃案件,为群众挽回了经济损失,切实提升了辖区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满意度。自3月份以来,破获刑事案件54起,行政案件170起,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25万余元。

破小案,保民生,践行教育整顿实效。3月1日,镇赉县公安局东屏镇派出所接到张某报案称,自己稻田地内的育苗大棚钢管被盗。民警何睦带领辅警王志刚立即出警,对现场进行勘查。经勘查发现,冰面上有拖动钢管的痕迹,民警遂对周围冰面进行线索排查。半个小时后,民警发现了一根可能是盗窃过程中遗落在冰面上的大棚钢管,同时发现前方10米左右的地方有两组轮胎印迹,经过分析这种轮胎很可能是电动三轮车的,按照车胎印迹的朝向继续排查,最终民警在东屏镇洋沙村发现了大量电动三轮车拖动钢管在地上划出的印记和草甸子被压过的痕迹。民警在该村屯进行走访,在该村3户居民家中发现丢失的大棚钢管。经审讯,3人对自己盗窃大棚钢管的行为供认不讳,3人现已被依法予以行政拘留。

寻回丢失牛,为民解烦忧。3月23日中午,镇赉县公安局莫莫格派出所接到村民王某报案称,莫莫格乡哈拉塔村王某3月21日下午在村后山放完牛,往家赶时发现一头养了十多年的红色大母牛丢了。这头牛通体无杂色,右侧的牛角是断的,350公斤左右。了解详细情况后,莫莫格派出所所长官长平迅速组织民警及村警联合附近派出所赶到牛丢失地点帮忙寻找,并调取了现场周边的监控视频进行查找,还通过转发微信朋友圈等方式寻求附近村民帮助。3月24日12时18分,莫莫格派出所民警收到重要线索,一名村民打来电话称在放牛时发现了疑似王某家丢失的牛,这头牛陷入泥中无法动弹。王某在民警的陪同下迅速赶往现场进行辨认,正是王某丢的那头牛,民警与周围村民找来绳子,齐心协力将牛从泥中拽了出来,最终为王某寻回了丢失的牛。

以关注群众服务需求为导向开展亲民活动。自教育整顿工作开展以来,镇赉公安牢固树立公仆意识、为民情怀,始终坚持“开门整顿”,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将事项梳理归集做“减法”,将系统对接和数据共享做“乘法”,实现“一窗受理、集成服务”,“一日办”为群众办理服务需求400余件;对户籍、出入境、交管等业务实行预约定制办理,在互联网+公安、110、业务窗口等平台公开预约办理流程及联系方式,对存在特殊情况无法在工作时或工作日办理业务的群众,推出上门服务、延时服务等举措。县局自推行“背包警务”工作以来,由“村警代办、民警代办”累计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300余件。

上门为群众办理车辆过户业务。4月20日,闫先生来到车辆管理中队大厅,咨询车辆过户需要哪些手续,车主不能到场是否可以由他人代办等问题。车辆管理中队民警向他了解了详细情况,原来,闫先生从王先生手中买了一台轿车,然而王先生由于患病,行动不便,不能亲自办理,便让闫先生先过来问问能否由他人代办机动车过户业务。了解到这一情况后,交巡警大队车辆管理中队启动“特事特办”,来到车主王先生家中,在确认其要将车辆进行过户后,按照规定流程现场让王先生在过户手续上签字。当民警和闫先生返回到车辆服务大厅时已是中午下班时间,车管所民警加班加点为这辆车办理了过户手续。

解决20多年“黑户”问题。3月29日下午,嘎什根乡望海村村委会工作人员和一名老人一起来到嘎什根派出所咨询补户口事宜。这名老人姓李,现年54岁,单身一人,1998年发大水后便去了秦皇岛打工,最近因病找到了秦皇岛市救助站,秦皇岛救助站工作人员开车将其送回了嘎什根乡望海村老家,经乡政府、村委会研究决定将李某送至嘎什根乡社会福利服务中心。但经工作人员查询,李某无户籍信息,无法办理相关手续享受福利待遇,另外看病报销都成问题,于是村委会工作人员和老人便找到了嘎什根派出所希望能解决该问题。了解李某的情况后,户籍员隋明礼为其开通绿色通道,特事特办,立即按照补录户口流程加急办理,3月30日下午,并将户口本送到正在镇赉县人民医院等待住院治疗的李某手中。

镇赉县公安局全面提升『我为群众办实事』水平

件件是实事 事事暖人心

与法同行 守护成长

●尤旭天 文/摄

为提高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充分展现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的司法关爱,镇赉县人民检察院4月29日邀请镇赉县第二实验小学学生代表,到院参观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区。

这个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向同学们介绍了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区中的讯(询)问室、听证室、听证评议室、宣告室、心理咨询室、心理放松室、心理宣泄室、心灵驿站等,并为同学们精心准备了各类文具用品和印有法律知识

的笔记本及宣传单。

在参观过程中,学生们踊跃提出法律小问题,检察官一一进行耐心解答。通过活动,增强了同学们的法律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对法律和检察机关办理涉及未成年人案件有了初步了解,对“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和“教育、感化、挽救”方针有了进一步认识。下一步,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从多角度、采取多样化的方式为学生们提供优质的法治教育。



镇赉县第二实验小学开展参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区活动。

镇赉县人民法院扎实开展“十百千万”为民实践活动



镇赉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为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立案服务。

本报讯(徐莹文/摄)为深入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镇赉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开展了一系列“我为群众办实事”为民实践活动,

全体干警始终在办事上讲真作为,在落实上下真功夫,扎实开展“十百千万”为民实践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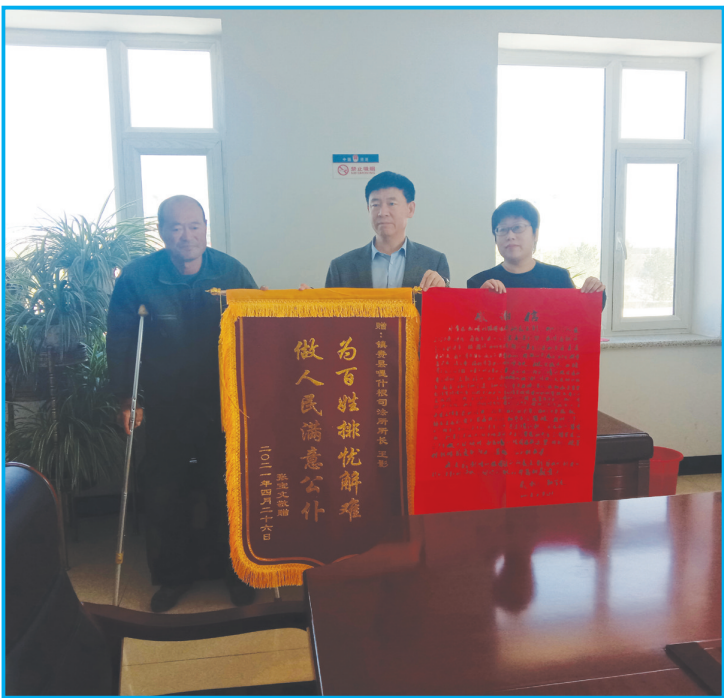
上门立案解民忧,司法为民守初

心。4月7日上午,一男子携带其母亲韩某某的起诉材料,来到镇赉县人民法院立案大厅要求立案。立案法官查看其起诉材料后,发现诉状手续等无韩某某本人签字,经了解得知韩某某已经86岁高龄,行动不便且患脑血栓、心脏病等多种疾病,不能到法院办理立案等相关手续,立案法官当即决定,为韩某某提供上门立案服务。因韩某某欲起诉其5名子女继承纠纷,按法律规定,该男子作为本案被告不能作为原告韩某某的代理人,为便于当事人行使自己的权利,立案法官为韩某某联系镇赉县法律援助中心律师请求法律援助。下午,立案法官和律师来到韩某某家中办理了相关立案和授权委托书等手续,办理完立案手续后老人真诚地说道:“谢谢法院和法官,你们上门服务,为我解决了大问题。”

本次上门立案服务,为镇赉法院与群众之间架起了一座心连心的桥梁,也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了司法便民服务的“人性化”温暖,更充分彰显了教育整顿的实效。

倾力执行暖人心,真情致谢送锦

旗。4月7日,申请人秦某向镇赉法院执行局法官杨超送上一面“捍卫法律尊严维护百姓利益”的锦旗,对法官尽心尽力执行表示感谢。据了解,秦某与娄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民事调解后,被执行人娄某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故秦某向镇赉法院申请执行,要求被执行人娄某按期履行并支付欠款3.5万元。进入执行后,因被执行人娄某确无财产可供执行,且工资卡也被法院查封,执行一度陷入僵局。但是案子一天不结,承办法官杨超心里就一天不踏实,为了让申请执行人秦某早日收到钱款,杨超多次与被执行人娄某沟通,分析案件,以及强制执行后给其带来的不良后果,晓之以情,动之以理,组织双方当事人会面,最终通过不懈努力,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娄某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每月支付1000元给申请执行入秦某,直至欠款还清为止。至此,该合同纠纷案圆满解决。为感谢杨超法官高效的执行力度,申请执行人秦某特意制作一面锦旗送到法院,对法官秉公执法,倾力执行予以衷心感谢。



镇赉县嘎什根乡村民为镇赉县司法局送去锦旗、感谢信。

和风细雨化干戈 为民办事显情怀

本报讯(常晶文/摄)4月27日,镇赉县嘎什根乡嘎什根村村民张某来到镇赉县司法局,将一面印有“为百姓排忧解难,做人民满意公仆”的锦旗和一封感谢信交到政治处主任赵巨宁手里,对嘎什根乡司法所所长王影调解他与赵某赔偿纠纷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1月16日,张某与赵某酒后在电话里因琐事发生口角后,张某在夜晚到赵某家中理论,双方发生撕扯,赵某的母亲在拉架过程中摔倒导致小腿骨折,双方报警后当地派出所介入调查处理,赵某母亲被送往医院治疗。事后,赵某要求张某支付医疗费、误工费以及营养费等费用共计40万元,张某无法接受,虽经派出所多次调解未能达成和解。

4月2日,张某来到镇赉县司法局嘎什根乡司法所寻求帮助。所长王影受理该案件后,经过详细了解案情,制定了调解方案。由于当事人双方对赔偿分歧较大,调解工作刚

开始就陷入了僵局。王影立刻更换调解策略,将双方当事人分开进行调解。王影首先从案件的事实出发,晓之以理;随后又从两人的关系和群众舆论出发,动之以情;最后从案件的性质出发,宣之以法。经过20多天不懈努力 and 持之以恒地耐心劝说,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张某一次性赔偿赵某母亲医疗费、误工费以及营养费等费用共计15万元。双方冰释前嫌,握手言和。至此,一起长达3个月之久的矛盾赔偿纠纷终于得到圆满解决。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开展以来,镇赉县司法局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深入开展“十百千万”为民实践活动,切实将教育整顿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此次赔偿纠纷成功化解,避免了矛盾进一步激化,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同时展现了新时代司法干警忠诚、为民、担当的良好形象。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十百千万”为民实践活动

